

证券代码：603359

证券简称：东珠生态

公告编号：2018-059

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同时办理工商
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7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同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。

根据2018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》，以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227,6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股派现金股利0.5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.4股，总计派发现金股利113,800,000元（含税），转增91,040,000股，转增后总股本为318,640,000股，注册资本由22,760万元变更为31,864万元。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工作已于2018年6月13日实施完毕。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，针对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宜，并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修改前	修改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760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864 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2760 万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，其中公司首次对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1864 万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，其中公司首次对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

<p>通股为 5690 万股。</p>	<p>通股为 5690 万股。</p>
<p>第一百一十一条（二）向其他企业投资 公司向其他企业投资事项，未达到上述规定的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，均应经董事会审议通过。</p>	<p>删除本款</p>

除上述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不变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《公司章程》的备案等具体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7 月 31 日